

# 驻马店中集华骏车辆有限公司

## 承诺履行环保法定义务和法定外义务书

为践行绿色发展理念，努力营造诚实守信的社会环境，本企业自愿承诺，坚持守法生产经营，自觉履行以下环境保护法定义务。

一、严格遵守国家、省市的有关环境保护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标准和政策规定，诚实守信，依法从事生产经营活动。

二、依法依规持证排污，严格执行排污许可管理。

三、建立企业环境保护责任制度，实施清洁生产，减少污染排放，制定突发环境事件预案，依法公开排污信息。

四、自觉履行不属于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地方规范性文件规定必须履行的法定义务，自愿承担社会责任。

五、自觉接受政府、行业组织、社会公众、新闻舆论的监督。

六、发生环境保护违法失信行为，除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接受环保行政机关给予的行政处罚外，自愿接受惩戒和约束，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。

七、本《承诺履行环保法定义务和法定外义务书》，同意向社会公开。

特此承诺，敬请社会各界予以监督

驻马店中集华骏车辆有限公司

2019年12月25日

